## 四川天邑康和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 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 未达成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2024 年 5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根据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更新后)》及相关法律、法规 的规定, 因公司 2023 年度未达到本激励计划设定的首次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期 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值,合计 140.79 万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拟 由公司回购注销,其中包括170名首次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09.71 万股, 109 名预留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31.08 万股。 本次回购注销股份总数为140.79万股。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272,432,480 股变更为 271,024,580 股,公 司注册资本也将相应由 272,432,480 元变更为 271,024,580 元。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 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45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债权人如果提出要求公司清偿债务的,应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向公司提出书面请求,并随附相关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四川天邑康和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20日